

第二分隊：負責松山新店線新店站至小南門站、中和新蘆線南勢角站至忠孝新生站、淡水信義線臺大醫院站至象山站、文湖線大安站至動物園站維安工作。

第二分隊員工業務職掌

職稱	工作項目	聯絡電話
葉小隊長	一、綜理第二分隊各項勤業務。 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(02)2910-8801
唐小隊長	一、協助綜理各項勤業務。 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(02)2910-8801
小隊長	一、帶班執行巡邏、守望等勤務。 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(02)2910-8801
警員	一、妨害風化(俗)行為、交通違規之取締。 二、加強捷運站內安全維護、並置重點於防竊(扒)、防搶、防詐騙、防性騷擾、婦幼安全保護,保護捷運站內民眾提款安全。 三、失蹤、身分不明人口逃學及逃家或行方不明少年之查(協)尋。 四、檢肅非法槍械、竊盜、毒品等各類犯罪及 110 報案受理及處置。 五、主動接觸民眾,提供服務,強化突發事故,應變處置作為,彈性靈活調度勤務運作,以確保捷運站民眾安全。 六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(02)2910-8801
工友	一、環境清潔、傳遞公文等庶務工作。 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(02)2910-8801